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106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2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本局水情中心

主 席：耿副局長彥偉

出(列)席委員：詳後附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105 年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執行成果狀況(如附件 1)。

二、性別平權政策方針 105 年度成果及確認今(106)年度工作內容(如附件 2)。

參、報告事項

本局於前次(105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決議提報本局行政規則「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內部控制工作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進行 CEDAW 法規第 29 號至第 33 號一般性建議檢視，經 105 年 11 月 9 日府法綜字第 1050279211 號函提報審視(提報本局所有行政規則，含本案)，核與 CEDAW 法規第 29 號至第 33 號一般性建議尚無抵觸。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局 106 年度府一層決行案件「桃園市中壢區環中東路大牛欄分渠 14A 滯洪池工程」之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及參採情形彙整表(如附件 3、4)，提請討論。

陳委員艾懃意見：

(一)就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項目伍第 3 項第 3 點述及水岸欄杆及景點皆有考量女性身高而有所調整。因考量男性身高，若欄杆太低，亦有掉落之虞，請修正。

(二)就參採情形彙整表機關參採情形第二項第 2 點後續施工階段提及內業文書製作則盡量以女性為主，有陷入對性別刻板印象之虞，請修正。

魏委員茂鏐意見：建議可採雙欄杆設計方式。

主席意見：對於業務單位於本案之撰寫內容，本人予以肯定。

決議：

(一)請業務科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再提送性別平等辦公室。

(二)本案通過。

案由二：本局 106 年度非府決行案件「南崁溪大檜溪橋水質淨化工程」之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及參採情形彙整表(如附件 5、6)，提請討論。

陳委員艾懃意見：

- (一)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項目 4-3，說明欄敘述與題目無法對應，建議可把目前做不到之困難或目前無法作的原因表達出來；另項目伍計畫目標概述及項目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亦有說明欄敘述與題目無法對應之問題，請修正。
- (二)參採情形彙整表中機關參採情形第一項第 2 款述及進行每日出工人數性別統計，會讓現場施工人員覺得困擾。可就工程竣工後對當地民眾受益之影響的角度去思考本計畫性別議題與目標，不僅僅只是看到規劃者而已。
- (三)參採情形彙整表中機關參採情形第三項內與性別相關之統計建議可放至本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項目 4-2 內。

決議：

- (一)陳委員提及之意見，請污工科依水工科案由一之思考方向去修正，再提報性平辦。
- (二)本案暫不予通過。

案由三：為擬訂本局 106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婦權會 104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局預擇訂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為觀摩學習對象。
- (三)初擬本局 106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如附件 7。

陳委員艾懃意見：

- (一)有關具體行動措施捌、執行方式，其實邀請性平專家進行性別意識訓練課程，除非這個專家本身就是志工隊的一員，很了解這個工作，否則對於女性參與增加率，效果可能有限，應以志工能理解的角度去思考如何有效達到目的。

(二)訓練課程後進行問卷調查，建議不要只是用「是」或「不是」等打勾的方式的題型，這無法了解其性別比例失衡的真正原因，建議可用深度訪談方式，了解參與其中所獲得之成就感，擴大此成就感或使命感，藉此吸引更多女性參與，現有不足之處再加以改進。

主席意見:參與社會公益，無分男女，不要只強調增加女性的參與率，應著重其愛山愛水，對保護這塊土地的熱情，無性別之分，這份工作需要高熱情的人共同來參與，提升參與者的榮譽感。

決議:請依委員及主席意見，修正本案計畫。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裁(指)示事項:依前述決議事項辦理。

柒、散會:106年2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15分